



全国交通局长培训系列教材

# 交通运输关键词

JIAOTONG YUNSHU GUANJIANCI



主 编◎毕艳红      副主编◎李 凤



人民交通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Press Co., Ltd.



全国交通局长培训系列教材

# 交通运输关键词

JIAOTONG YUNSHU GUANJIANCI

主 编◎毕艳红      副主编◎李 凤



人民交通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Press Co., Ltd.

## 内 容 提 要

本书围绕 2014 年交通运输工作会议布置的主要任务,涵盖了发展改革、战略政策、基础设施、运输服务、科技创新、绿色低碳、安全应急、依法行政、对外交流和思想文化十个方面的内容,展现了国家、交通运输部和地方交通运输系统的发展思路 and 方向。

本书可作为交通运输行业开展干部教育培训的辅助教材。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交通运输关键词/毕艳红主编. —北京:人民交通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2014.5

ISBN 978-7-114-11787-9

I. ①交… II. ①毕… III. ①交通运输经济—名词术语—中国 IV. ①F512—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40299 号

书 名: 交通运输关键词

著 作 者: 毕艳红

责任编辑: 陈力维

出版发行: 人民交通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100011)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门外外馆斜街 3 号

网 址: <http://www.ccpres.com.cn>

销售电话: (010) 59757973

总 经 销: 人民交通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部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密东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13.25

字 数: 286 千

版 次: 2014 年 5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5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114-11787-9

定 价: 50.00 元

(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的图书由本公司负责调换)

---

## 编 委 会

---

**主 编:**毕艳红 交通运输部管理干部学院

**副主编:**李 凤 交通运输部管理干部学院

**编 委:**单丽辉 交通运输部管理干部学院

顾 湘 交通运输部管理干部学院

李继学 交通运输部管理干部学院

李丽丽 交通运输部管理干部学院

李莲莲 交通运输部管理干部学院

刘 娟 交通运输部管理干部学院

王战权 交通运输部管理干部学院

冯翠平 北京社会管理职业学院

# 前言

2013年12月27日召开的2014年全国交通运输工作会议提出,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把改革创新贯穿于加快综合交通、智慧交通、绿色交通、平安交通“四个交通”发展的各个领域各个环节,始终坚持安全第一,加快转方式调结构,着力提质增效升级,着力提升运输服务质量,着力推进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着力服务民生改善,实现交通运输持续健康发展。因此,如何围绕2014年交通运输工作会议布置的主要任务,开展“四个交通”建设,就是本书希望探讨的主要内容。

本书分为十篇,围绕发展改革、战略政策、基础设施、运输服务、科技创新、绿色低碳、安全应急、依法行政、对外交流和思想文化十个方面展现国家、交通运输部和地方交通运输系统在交通发展过程中制定的相关政策、发展的指导意见和基层的具体措施,探讨交通运输行业的关键工作和重点方向。

这本简易理论读物涉及交通运输行业方方面面,对有关问题作了深入浅出的解读。全书通俗易懂、图文并茂、可读性强,是进行会议理论学习、普及交通运输行业知识和开展交通运输干部教育培训的辅助教材。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疏漏与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4年1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篇 发展改革篇            | 1  |
| 一、交通运输大部门制改革         | 2  |
| 二、铁路管理体制改革           | 4  |
| 三、交通运输部有关职责和机构编制调整方案 | 7  |
| 四、铁路投融资              | 8  |
| 五、民航改革               | 9  |
| 六、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 11 |
| 七、交通投融资体制改革          | 13 |
| 八、公路水路管理体制改          | 15 |
| 九、交通公共服务改革           | 16 |
| 十、市场监管体制改革           | 17 |
| 第二篇 战略政策篇            | 21 |
| 一、综合交通               | 22 |
| 二、智慧交通               | 23 |
| 三、绿色交通               | 25 |
| 四、平安交通               | 29 |
| 五、顶层设计               | 31 |
| 六、小康社会交通运输发展目标和指标体系  | 33 |
| 七、交通运输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 35 |
| 八、创新驱动战略             | 37 |
| 九、长江经济支撑带航运          | 39 |
| 十、泛环渤海湾大交通网络         | 42 |
| 十一、丝绸之路经济带           | 43 |
| 十二、海上丝绸之路            | 45 |
| 十三、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交通建设扶贫规划  | 48 |
| 十四、综合运输法规体系框架建设      | 50 |
| 十五、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   | 51 |
| 十六、重大节假日小客车免费通行政策    | 52 |
| 十七、货运枢纽(物流园区)建设扶持政策  | 54 |
| 第三篇 基础设施篇            | 55 |
| 一、推动航运业转型升级          | 56 |

|                               |    |
|-------------------------------|----|
| 二、国家公路网规划(2013—2030年)·····    | 57 |
| 三、断头路项目建设改造·····              | 59 |
| 四、瓶颈路段项目建设改造·····             | 60 |
| 五、西部地区农村公路通畅工程·····           | 61 |
| 六、东中部地区县乡公路改造连通工程·····        | 61 |
| 七、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技术标准和规范体系·····      | 62 |
| 八、“溜索改桥”建设规划(2013—2015年)····· | 63 |
| 九、高等级航道建设·····                | 63 |
| 十、加快推进长江等内河水运发展行动方案·····      | 64 |
| 十一、公路水运工程施工标准化·····           | 65 |
| 十二、铁路技术标准体系建设·····            | 66 |
| 十三、港口转型升级·····                | 67 |

#### 第四篇 运输服务篇····· 69

|                            |    |
|----------------------------|----|
| 一、改进提升交通运输服务水平·····        | 70 |
| 二、推进物流业健康发展·····           | 71 |
| 三、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ETC)应用联网·····  | 73 |
| 四、公交都市建设·····              | 74 |
| 五、出租汽车行业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    | 75 |
| 六、交通运输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建设和互联应用····· | 76 |
| 七、城市配送管理·····              | 77 |
| 八、综合运输标准制定·····            | 78 |
| 九、现代物流标准制定·····            | 81 |
| 十、包车客运管理·····              | 82 |
| 十一、长途客车接驳运输试点·····         | 83 |
| 十二、交通运输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建设纲要·····   | 85 |
| 十三、空白乡镇邮政网点补建工作·····       | 85 |
| 十四、邮政普遍服务和特殊服务·····        | 86 |
| 十五、特许经营制度·····             | 87 |
| 十六、综合客运枢纽建设·····           | 88 |
| 十七、集疏运体系建设·····            | 88 |
| 十八、集装箱铁水联运·····            | 89 |
| 十九、水运转型升级·····             | 90 |
| 二十、航运金融保险·····             | 91 |
| 二十一、油轮运输试点示范工作·····        | 94 |
| 二十二、甩挂运输·····              | 95 |
| 二十三、零担快运·····              | 96 |
| 二十四、公交线路延伸·····            | 97 |

|                        |     |
|------------------------|-----|
| 二十五、农村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        | 98  |
| 二十六、城乡客运线网一体化          | 99  |
| 二十七、从业企业动态管理           | 100 |
| <b>第五篇 科技创新篇</b>       | 101 |
| 一、思路换脑                 | 102 |
| 二、信息化智能化建设             | 104 |
| 三、产学研协同创新体系            | 108 |
| 四、北斗海上搜救信息系统工程         | 111 |
| 五、智能交通国家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      | 113 |
| 六、长江信息化资源整合工程          | 116 |
| 七、高速公路光纤联网工程           | 118 |
| 八、路网运行监测               | 121 |
| 九、道路运输管理信息化工程          | 124 |
| 十、执法综合管理信息化工程          | 126 |
| 十一、上海自贸区船舶登记试点         | 128 |
| <b>第六篇 绿色低碳篇</b>       | 131 |
| 一、绿色循环低碳交通             | 132 |
| 二、全国交通运输环境监测网规划编制和建设工作 | 134 |
| 三、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试点示范活动 | 134 |
| 四、“车、船、路、港”千企专项行动      | 136 |
| 五、液化天然气(LNG)推广应用       | 136 |
| <b>第七篇 安全应急篇</b>       | 139 |
| 一、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 140 |
| 二、桥梁隧道施工安全风险评估制度       | 142 |
| 三、“防坍塌、防坠落、反三违”专项治理活动  | 144 |
| 四、寄递服务信息安全专项整治行动       | 145 |
| 五、“安全风险管控”试点示范工作       | 146 |
| 六、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隐患排查专项治理活动 | 147 |
| 七、应急救援和抢险打捞能力          | 149 |
| 八、军民融合发展               | 151 |
| <b>第八篇 依法行政篇</b>       | 153 |
| 一、推进法治政府部门建设           | 154 |
| 二、“三基三化”建设             | 155 |
| 三、行政执法形象“四统一”          | 155 |



|                       |     |
|-----------------------|-----|
| 四、公路执法专项整改活动          | 156 |
| 五、行政审批公开制度            | 157 |
| <b>第九篇 对外交流篇</b>      | 159 |
| 一、中亚地区国际运输通道建设        | 160 |
| 二、上合组织道路运输便利化协定       | 161 |
| 三、东盟互联互通              | 165 |
| 四、东北亚物流信息服务网络建设       | 167 |
| 五、双边交通运输合作            | 168 |
| <b>第十篇 思想文化篇</b>      | 171 |
| 一、践行交通运输核心价值体系        | 172 |
| 二、海事系统“革命化、正规化、现代化”建设 | 174 |
| 三、廉政四个专项治理活动          | 176 |
| 四、农村公路建设“七公开”制度       | 179 |
| 五、海事系统政风建设“五个禁止”      | 181 |
| 六、文化建设“十百千”工程         | 183 |
| 七、树立行业先进典型            | 184 |
| 八、交通运输新闻发布工作机制        | 186 |
| 九、舆情研判和舆论引导工程         | 189 |
| 十、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工作规划       | 192 |
| 十一、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 193 |
| <b>参考文献</b>           | 199 |



# 第一篇 发展改革篇

## 一、交通运输大部门制改革

### (一) 最新进展

根据2013年3月10日公布的《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我国将实行铁路政企分开,国务院将组建国家铁路局和中国铁路总公司。《方案》提出,将铁道部拟订铁路发展规划和政策的行政职责划入交通运输部。交通运输部统筹规划铁路、公路、水路、民航发展,加快推进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组建国家铁路局,由交通运输部管理,承担铁道部的其他行政职责,负责拟订铁路技术标准,监督管理铁路安全生产、运输服务质量和铁路工程质量等。组建中国铁路总公司,承担铁道部的企业职责,负责铁路运输统一调度指挥,经营铁路客货运输业务,承担专运、特运任务,负责铁路建设,承担铁路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等。不再保留铁道部。

### 国务院 机构改革

#### 方案摘要

根据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方案》的议案▶

- 实行铁路政企分开
- 组建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 组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 组建国家新闻出版广电广播电视总局
- 重新组建国家海洋局
- 重新组建国家能源局

#### 改革后国务院组成部门

- |                      |                       |                       |
|----------------------|-----------------------|-----------------------|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部       |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部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部        |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        |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  |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 24. 中国人民银行            |
|                      |                       | 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        |

### 2013年3月21日,交通运输部党组成员、新闻发言人何建中 在例行新闻发布会上答记者问

新一轮改革的核心是转变政府职能,关键是简政放权,目的是提升服务;注重向市场和社会放权,突出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充分发挥各种运输方式的比较优势,大力促进铁路、公路、水路、民航、邮政协调发展,加快推进综合运输体系建设。交通运输部将积极配合中央编办等部门抓紧研究制定“三定”规定,合理界定和调整职能,处理好政府和市场、政府和社会、管理和服务的关系,做到权责一致、分工合理、决策科学、执行顺畅、监督有力,为交通运输科学发展创造更加有利的条件。

我国改革已经进入攻坚阶段,交通运输部将更加自觉坚定地深化交通运输领域的改革

开放,有行动、有作为、重实效,增强交通运输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破除妨碍交通运输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以改革的“最大红利”抓住发展的“最大机遇”,建立完善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和交通运输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制度环境。

交通运输部将认真推进落实几个方面的改革任务,包括深化交通运输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深化交通运输行政审批事项改革,深化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模式改革,深化公路管理体制改

## (二) 地方借鉴

### 深圳市“一城一交”大交通管理体制

2009年9月,深圳市成立了负责全市综合交通管理的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基本实现了大交通管理体制

改革目标。具体改革措施有:

(1)全面整合全市综合交通管理职能。将市交通局、市公路局、市城市交通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轨道交通建设指挥部办公室)的职责,市规划局、市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的有关职责,以及区交通局与公路局的职能整合划入交通运输委员会。由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统一负责市政道路(公路)的规划设计、建设、管养、执法以及交通运输管理等工作,并实行市以下垂直管理体制。

(2)科学设置综合交通管理机构。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按照决策、执行相互分离、相互制约的模式,设立了13个负责决策的机关处和18个负责执行的直属单位和派驻机构。其中,决策层的机关处室,按照综合统筹、运输管理、规划建设3个板块设置。综合统筹板块,设置秘书、人事、财务审计、综合法规、安全管理5个综合处室;运输管理板块设置公共交通、智能交通、物流发展、港航管理、空港5个专业处室;规划建设板块设置规划设计、发展计划、建设管理3个业务处室。执行层的直属单位采用“垂直链条型模式”,设置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市交通公用设施管理处、轨道交通建设办公室、客运交通管理局、港航和货运交通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6个垂直链条型管理机构;对综合性、日常性、服务性的事务,引入“交通公共服务社区”理念,采用“平面网格型模式”,设置6个辖区交通运输局作为平面网格型管理机构。另外,市交通运输委员会还下设了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市智能交通中心、市交通信息咨询服务中心、市交通运输规费征收总站、深圳港引航站6个专业性的事业单位。

(3)积极构建部门间沟通协调机制。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分别与市规划国土委员会、市公安局、市城市管理局完成相关职责交接,并建立了良好的沟通协调机制。交通部门会同交警部门设置“城市交通系统指挥办公室”,特别是市公安局局长兼任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交通和规划部门之间成立“深圳市交通规划联合工作小组”,负责城市规划与交通规划的协调,实行双组长支持议事协调制度,形成“交通专项规划和城市规划”、“交通功能和空间安排”的双统筹、双审查的联动推进机制。交通和城市管理部门之间建立业务协调小组制度,实现道路养护、道路灯光照明、绿化、户外广告管理的无缝衔接。交通和各级政府之间通过派驻辖区管理局这一执行平台,规范辖区道路建设、管养,了

解辖区公共交通需求,改善辖区公共交通服务。

深圳市综合城市交通管理体制,第一次设立了真正意义上的城市交通管理主体,但是保障交通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果的制度法规需要进一步健全。如目前深圳虽整合了公路、城市道路两套路网体系,理顺了道路规划建设管理体制,但在国家层面城市道路与公路仍然是两套不同的建设标准、技术规范和管理要求。其次,深化大交通管理体制,需要从高端、顶层的角度进一步深化保障一体化大交通管理体系的政策和法规。在区域一体化和城市转型发展的新形势下,在城市道路交通状况日益严峻的巨大挑战下,需要将保障城市交通各项政策与措施充分落实的法规制度,上升到战略、宏观、前瞻的高度。因此,建议充分运用特区立法权,推动《深圳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和《深圳经济特区交通管理条例》的编制工作。

## 二、铁路管理体制变革

### (一) 改革内容

实行铁路政企分开,将铁道部拟订铁路发展规划和政策的行政职责划入交通运输部;组建国家铁路局,由交通运输部管理,承担铁道部的其他行政职责;组建中国铁路总公司,承担铁道部的企业职责。

(1) 中国铁路总公司成为市场主体,可以落实经营自主权,促进企业内部改革,转换运营机制,提高发展内生动力,全面提高铁路企业经营化水平,推动铁路建设和运营健康可持续发展。

(2) 通过明确和强化中国铁路总公司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国家铁路局的安全监管责任,有利于从体制上保障铁路运营秩序和安全。

(3) 交通运输部统筹规划铁路、公路、水路、民航发展,可以加快推进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优化结构布局,实现各种交通运输方式统一规划、协调发展和“无缝”连接,形成真正意义的大交通格局。

### (二) 最新进展

#### 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铁路总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摘要)

(国函〔2013〕47号)

原铁道部关于报请审批中国铁路总公司组建方案和公司章程的请示收悉。现就组建中国铁路总公司有关问题批复如下:

三、中国铁路总公司以铁路客货运输服务为主业,实行多元化经营。负责铁路运输统一调度指挥,负责国家铁路客货运输经营管理,承担国家规定的公益性运输,保证关系国计民生的重点运输和特运、专运、抢险救灾运输等任务。负责拟订铁路投资



建设计划,提出国家铁路网建设和筹资方案建议。负责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管理建设项目。负责国家铁路运输安全,承担铁路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七、同意将原铁道部相关资产、负债和人员划入中国铁路总公司,将原铁道部对所属 18 个铁路局(含广州铁路集团公司、青藏铁路公司)、3 个专业运输公司及其他企业的权益作为中国铁路总公司的国有资本。中国铁路总公司的国有资产收益,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执行,历史债务问题没有解决前,国家对公司暂不征收国有资产收益。在保证有关企业合法权益和自身发展需要的前提下,公司可集中部分国有资产收益,由公司用于再投入和结构调整。

八、建立铁路公益性运输补贴机制。对于铁路承担的学生、伤残军人、涉农物资等公益性运输任务,以及青藏线、南疆线等有关公益性铁路的经营亏损,研究建立铁路公益性运输补贴机制,研究采取财政补贴等方式,对铁路公益性运输亏损给予适当补偿。

九、中国铁路总公司组建后,继续享有国家对原铁道部的税收优惠政策,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地方政府对铁路实行的原有优惠政策继续执行,继续明确铁路建设债券为政府支持债券。对企业设立和重组改制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税费政策,按国家规定执行,不增加铁路改革成本。

十、中国铁路总公司承继原以铁道部名义签订的债权债务等经济合同、民事合同、协议等权利和义务;承继原铁道部及国家铁路系统拥有的无形资产、知识产权、品牌、商标等权益,统一管理使用。妥善解决原铁道部及下属企业负债,国家原有的相关支持政策不变,在中央政府统筹协调下,综合采取各项措施加以妥善处理,由财政部会同国家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具体处理方式。

## 2014 年 1 月 6 日召开国家铁路局第一次工作会议

局党组书记、局长陆东福回顾总结了建局履职的主要经历:从 2013 年 7 月机关干部基本到位,努力边组建、边履职,到 2014 年 1 月 6 日,建成并面向社会开通政府网站,国家铁路局机关组建工作已顺利完成。7 个地区铁路监督管理局主要负责同志和处以上骨干人员初步确定。经中央编办批复,改革重组的局属 7 个事业单位已展开组建工作。经过各方面努力,铁路体制改革平稳推进,干部队伍稳定,工作有序衔接。

一是坚决贯彻中央对铁路改革的重大决定,落实国务院“三定”规定,围绕铁路安全、质量、市场监管和规划、标准、法规、政策研究等行业行政管理职责,结合实际把握好国家铁路局履职的战略定位和总体工作思路,不断凝聚共识,形成推进改革的共同思想基础。二是转变职能,大幅减少铁路行政审批事项,进一步落实政企分开要求。2013 年在原铁道部 19 项审批项目的基础上,经过清理审核,共取消 11 项,保留 8 项,取消项目占到 57.9%。三是以宣传贯彻《铁路安全管理条例》为抓手,强化监管法治建设。四是深入开展安全大检查,切实加强安全质量监管。五是努力服务大局,积极推进铁路标准体系建设和规划研究,积极参与铁路投融资体制改革方案研究。六是积极参与国际交流合作,全力推动与周边国家铁路互联互通建设,努力服务于铁路“走出去”。

## 铁道部大事记

## 【改革前机构】

部机关18个，事业单位22个，直属企业6个，铁路局18个。

铁路局分布

## 【本次改革方案】

交通运输部

拟订铁路发展规划和政策的行政职责

组建国家铁路局

• 承担铁道部的其他行政职责，负责拟订铁路技术标准  
• 监督管理铁路安全生产、运输服务质量和铁路工程质量等

组建中国铁路总公司

• 承担铁道部的企业职责

铁道部

1949年1月  
军委铁道部成立

1970年1月  
铁道部交通部  
邮电部（邮政部分）

1975年1月

1986年

同年10月改归国务院领导。

国务院

新交通部

铁道部

铁道部

试行铁路行业  
的经济责任大包干，  
下放权力。

1984年  
铁道兵集体  
转业，并入  
铁道部

1992年

广铁集团

铁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试点，次年成立广铁集团

1996年  
成立总体改革办公室，提出“上分下离”改革模式

1998年

铁道部进行政企分开改革，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等5大直属企业作为首批脱钩单位

1999年

铁路改革十年方案

铁道部制定铁路改革十年方案，拟按政企分开、政资分开、“网运分离”原则，组建铁道部、铁路线路总公司和铁路运输总公司。

2000年

10所高校脱离铁道部。  
2003年  
推进铁路主辅分离改革，济南、兰州、上海铁路局为试点。

2008年3月

全国人大会议上，有建议将铁道部并入交通运输部，但铁道部仍保留。

2005年3月

“铁道部-铁路局-铁路分局-站段”四级管理体制

改为

“铁道部-铁路局（公司）-基层站段”三级管理体制

撤销全国41个铁路分局，增设3个铁路局。变化后，全路共计18个铁路局、公司

2004年1月

经国务院批准，中国铁通由铁道部移交国资委管理

2009年底

铁路公安  
公安

铁路公安转为公安部直接领导，为公安部第十局。

2011年2月

原铁道部部长、党组书记刘志军涉嫌严重违纪，被免去党组书记职务，同年12月，被认定对温州动车事故负主要责任。

2012年

完成铁路法院、检察院移交地方工作，纳入国家司法管理体系。

2012年10月31日

铁道部财务报告显示，截至2012年第三季度

总资产  
4.3万亿

总负债  
2.6万亿

资产负债率  
61.81%

2013年3月10日

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提出，不再保留铁道部，实行政企分开，铁道部职能一分为三。

## 三、交通运输部有关职责和机构编制调整方案

### 交通运输部动员部署有关职责和机构编制调整工作

1月24日,交通运输部召开部机关落实中央对交通运输部有关职责和机构编制调整动员大会。部党组副书记、副部长翁孟勇宣读了《中央编办关于交通运输部有关职责和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部党组成员、副部长高宏峰宣读了《交通运输部有关职责和机构编制调整实施方案》和《交通运输部内设机构主要职责》。部党组成员、驻部纪检组组长李建波出席会议。

根据《通知》,交通运输部管理国家铁路局、中国民航局、国家邮政局,负责推进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统筹规划铁路、公路、水路、民航以及邮政行业发展;负责组织拟订综合交通运输发展战略和政策,组织编制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拟订铁路、公路、水路发展战略、政策和规划,统筹衔接平衡铁路、公路、水路、民航等规划,指导综合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负责组织起草综合交通运输法律法规草案,统筹铁路、公路、水路、民航、邮政相关法律法规草案的起草工作;负责拟订综合交通运输标准,协调衔接各种交通运输方式标准。

《通知》同时明确调整交通运输部部分内设机构设置。设置政策研究室,将道路运输司(出租汽车行业指导办公室)调整为运输司,将安全监督司(应急办公室)调整为安全与质量监督管理局(应急办公室),将政策法规司、财务司、人事劳动司分别更名为法制司、财务审计司和人事教育司。

杨传堂指出,这次有关职责和机构编制调整突出了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的职责,突出了公共服务与社会管理的职责,理顺了交通运输部与国家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单位的职责分工,合理调整了机构和编制,这是贯彻落实《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方案》的重要内容,也是深化交通运输大部门制改革的具体举措。(2014年1月;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 交通运输部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国办发〔2009〕18号)

根据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和《国务院关于机构设置的通知》(国发〔2008〕11号),设立交通运输部,为国务院组成部门。职责调整方案如下:

(一)将原交通部的职责,原中国民用航空总局的拟订民航行业规划、政策和标准职责,原建设部的指导城市客运职责,整合划入交通运输部。

(二)取消已由国务院公布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

(三)取消公路养路费、航道养护费、公路运输管理费、公路客货运附加费、水路运输管理费、水运客货运附加费等六项交通规费的管理职责。

(四)将组织推广公路水路行业设备新技术、协调闲置设备调剂等职责交给事业单位,将港口企业与国际港口组织联络等工作交给有关行业协会。

(五)加强综合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职责,优化交通运输布局,促进各种运输方



式相互衔接,加快形成便捷、通畅、高效、安全的综合运输体系。

(六)加强统筹区域和城乡交通运输协调发展职责,优先发展公共交通,大力发展农村交通,加快推进区域和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

(七)继续探索和完善职能有机统一的交通运输大部门体制建设,进一步优化组织结构,完善综合运输行政运行机制。

## 四、铁路投融资

### 国务院关于改革铁路投融资体制加快推进铁路建设的意见(摘要)

(国发〔2013〕33号)

面对铁路发展的新形势新要求,综合考虑铁路建设项目储备、前期工作和施工力量等条件,应加快“十二五”铁路建设,争取超额完成2013年投资计划,切实做好明后两年建设安排。优先建设中西部和贫困地区铁路及相关设施,大力推动扶贫攻坚,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顺应群众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增加收入的迫切期盼。为确保在建项目顺利推进,投产项目如期完工,新开项目抓紧实施,全面实现“十二五”铁路规划发展目标,现提出以下意见:

1. 多方式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按照“统筹规划、多元投资、市场运作、政策配套”的基本思路,完善铁路发展规划,全面开放铁路建设市场,对新建铁路实行分类投资建设。向地方政府和社会资本放开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资源开发性铁路和支线铁路的所有权、经营权,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建设铁路。研究设立铁路发展基金,以中央财政性资金为引导,吸引社会法人投入。铁路发展基金主要投资国家规定的项目,社会法人不直接参与铁路建设、经营,但保证其获取稳定合理回报。“十二五”后三年,继续发行政府支持的铁路建设债券,并创新铁路债券发行品种和方式。(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交通运输部、人民银行、银监会、工商总局、铁路局、中国铁路总公司负责)

3. 建立铁路公益性、政策性运输补贴的制度安排。对于铁路承担的学生、伤残军人、涉农物资和紧急救援等公益性运输任务,以及青藏线、南疆线等有关公益性铁路的经营亏损,要建立健全核算制度,形成合理的补贴机制。在理顺铁路运价、建立公益性运输核算制度之前,为解决中国铁路总公司建设项目资本金不足、利息负担重等问题,考虑到铁路运输公益性因素,中央财政将在2013年和明后两年对中国铁路总公司实行过渡性补贴。(财政部、铁路局、中国铁路总公司负责)。

5. 强化企业经营管理,努力提高资产收益水平。中国铁路总公司要坚持企业化、市场化运作,推进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改善经营、增收节支,依托干线铁路陆续开通、运力大幅增长等有利条件,千方百计扩大市场份额,依托运输主业开展物流等增值服务,力争客运年均增长10%以上、货运实现稳步增长。建立完善成本核算体系、绩效